用“休眠”制度帮困难企业“停机保号”

盛 翔

国务院发布第七次大督查收集转办部分意见建议情况的通报，指出试行企业“休眠”制度。建议对未按规定报送年报的企业设立“休眠期”，合理设置休眠条件和程序，承认休眠期间企业合法存续地位，保证企业经营资格和主体资格的连续性。

疫情背景下，一些企业发生经营困难，有些可能难以为继，暂时无法经营。企业“休眠”制度，主要针对的正是那些出现短期经营困难，但将来仍有意愿继续经营的企业。在“休眠”期间，可以不按自行停业处理，不载入经营异常名录。而且，“休眠期”内除不从事经营活动外，企业仍然具备商事主体的其他合法权益。这很像固定电话时代的“停机保号”，固定电话不再用了，但号码仍可留着。企业“休眠”其实也是“停机保号”，只不过保的是经营字号。

“停机保号”对企业的主要意义在于，节省了成本，保护了主体资格的连续性。企业不是说关就能关的，按照法律规定，必须履行清算、注销等相关手续，颇为繁琐且需耗费成本；将来重新注册企业，又是一全套的手续，还要额外支付不少成本。有了“休眠”制度，这些成本和手续都可省去。而且，企业经营多年的“字号”，一旦注销，再想重新启用，可能已被他人“鸠占鹊巢”。

而且，一些中小企业主法律意识比较淡薄，不再经营以后可能就放任不管了，既不去注销，也不再报送年度报告。对连续两个年度未报送年度报告的企业，市场监管部门可以吊销营业执照。而企业一旦被吊销营业执照，其法定代表人再次创业会遇到障碍。有了“休眠”制度，申请“休眠”就可避免企业因为暂停经营被吊销营业执照，从而不会影响企业主在企业度过危机之后的东山再起。

显然，企业“休眠”制度的设计，主要目的在于完善“保市场主体”的政策措施，让受疫情影响的企业和其他市场主体，能够在注销或者被吊销之外，有更能节省交易费用的便捷选择。但有人质疑：企业“休眠”了，员工工资还能继续发吗？这显然是不可能的。“休眠”的目的是让企业将来能够“复活”，如果“休眠”期间仍需正常支付工资，“休眠”制度也就不会被企业选择，自然也就没有意义。

还有人将“休眠期”的企业等同于“僵尸企业”，认为前些年清理“僵尸企业”，现在又鼓励企业“僵而不死”，是一种政策反复。事实上，所谓“僵尸企业”往往是正常经营的企业，只不过是本来活不下去，却因长期得到政府补贴而无效率。“休眠”制度则是一种商事登记方面的安排，旨在优化营商环境，两者完全不是一码事。

“休眠”制度在降低交易成本、便利市场主体等方面，无疑是值得推广的安排。只不过，也有必要设置“休眠”期限和条件，防止被滥用。如果该破产的不破产，该清算的不清算，该注销的不注销，对债权人利益的保护可能不利。“休眠”企业如果继续在市场上以正常企业名义经营，还可能造成市场秩序混乱，让交易相对人承担很大风险。

对“萌娃网红”式“啃小”不能放任自流

易其洋

民国女作家张爱玲说过一句话：“出名要趁早呀，来得太晚，快乐也不那么痛快。”趁早是多早，张大才女没明说，如今的一些父母却给出了答案——不是对自己，而是对自家的小屁孩。那就是，让孩子拍视频、搞直播、当博主、成网红、吸粉丝，出名越早越好。目的只有一个：快赚钱、赚快钱，多赚钱、赚钱多。

“萌娃”成“网红”，自然有其可爱之处，也必然有其可怜之处。一些“萌娃”在父母的诱导、哄骗甚至威逼下，不会说的话得说，不想做的事得做，不想吃的东西得吃，早早丧失了童年乐趣，过度暴露了个人隐私，粗暴扰乱了价值观念。像有孩子张口情色段子，满口成人话题；像3岁女孩当“吃播”，硬是被父母喂到了35公斤；像有小女孩被装扮成“辣妹”“熟女”，搔首弄姿，卖弄性感……网络直播江湖，争名逐利，泥沙俱下。一些孩子萌、乖巧、可爱、好玩，给人愉悦，难能可贵。但“新鲜感”往往难以持久，更难满足一些看客贪得无厌甚至怪异变态的需求。

为了让自家孩子不“掉粉”、不过气，赏钱滚滚而来，广告带货不断，一些父母直播“萌娃”，“搏出位”无所不用其极，甚至不惜突破道德底线和法律红线。一些被拉到、按到镜头前的孩子，不过是成人用来吸金牟利的道具、器具、玩具和工具。

对直播平台而言，自家的“网红”越多，流量越大，可以收割的“韭菜”就越多。打造“萌娃网红”，自然多多益善。可以说，“萌娃网红”泛滥，正是一些父母、看客和平台“合谋的狂欢”，是一场场追逐名利的游戏。

“萌娃网红”将来的人生会怎样，不好一概而论，但有些“萌娃网红”的当下，就令人堪忧。恐怕很难指望，那些捞钱捞红了眼的父母会轻言退出；更难指望，网络看客和直播平台会“良心发现”——他们更可能变本加厉。

“萌娃网红”日益泛滥，一些父母“啃小”乐此不疲，更多父母急着“捧红孩子”。对此，绝不能放任自流。《未成年人保护法》对于保护孩子、维护孩子权益虽有规定，但过于模糊和笼统，亟待完善和细化。比如，未成年人能否参与网络直播和商业活动？如果能，准入年龄、直播内容、直播时段等如何界定？直播收益如何处置？各方权利和义务该如何划分？等等。

毕竟，孩子不是父母的私有财产，他们有健康快乐成长的权利，不该被任何人用来疯狂牟利、过度消费。

把时间还给老师 把老师还给孩子

新华时评

胡 浩

教书育人是老师的天职，但现实中，老师们的时间却被不少与教育教学无关的事务占用。日前，教育部表示要加强中小学教师减负督查力度，预计年内所有省份会出台减负清单。真心希望，把时间还给老师，把老师还给孩子！

教育减负已被强调多年，在某些地方却“越减越肥”——会议多、评比多、表格多、抽调多，让老师们成了“表叔”“表哥”，抽走了时间，分散了教学精力。

从去年中办、国办印发相关文件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到今年初教育部提出“要把为教师减负作为一件大事来抓”，再到各地出台减负清单，为教师减负的行动紧锣密鼓。但有些地方老师们的真实感受并非如此，有老师反映说，甚至连整理报送“减负成效”的总结汇报材料，也成了压在一线教师们身上一项新的负担。

这些不合理的负担来自哪里？来自“用文件落实要求”“以表格回应清单”的形式主义，将开会发文、台账记录、微信关注等作为评价学校、教师工作是否落实的标准；也来自“人坐办公室，情况看汇报”的官僚主义，重留痕轻过程，只看材料不看实际。有的事情重复做、来回做。

这些不合理的负担来自哪里？来自将教师当作应付工作“利器”的懒政行为，因为师生人数众多且教师在学生中拥有话语权，因而要求教师让大家下载安装、注册与教育教学无关的各类APP，参加点赞投票、人物评选、打卡签到……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为教师减负，必要性已形成共识，执行到位才是关键。必须力戒减负“认认真真搞形式、扎扎实实走过场”行为。

让教师潜心教书、静心育人，把更多时间和精力花在孩子们身上、投入到提升教学能力中，把时间还给老师，把老师还给孩子——这是教师和家长的心声，也是全社会的呼声。

十多年前的老骗术 为啥还能得逞

朱晨凯

近日，海曙公安发布消息，海曙区连发两起冒充孩子以报补习班需交纳报名费为名的诈骗案件：家长在社交软件上收到了自家“孩子”的好友申请，没多想就立即通过了；“孩子”提出参加学习培训的要求，看到自家“孩子”如此爱学习，家长卸下心理防备，汇款上万元；之后有所警觉，联系了孩子才知根本没这回事。

冒充子女骗“培训费”，是十多年前的老骗术了，各地屡有曝光，宁波本地也不少。像上述两起诈骗案，很多网友跟帖“我也收到过”“多年前碰到过”“QQ上遇到过多次”等。

反诈宣传铺天盖地，诈骗剧本也在不断翻新。一些“新鲜出炉”的骗术一经曝光，很多家长会在微信群、QQ群里传播示警。按理说，警方常抓不懈，信息及时曝光，家长们互相传播，不该有人上当才对。为啥冒充子女骗“培训费”这种老套路，如今还行得通？

一些家长对孩子关心少，骗子正好钻空子。学习热情和上进心，罕有瞬时的“突如其来”，只有平时的“循序渐进”。一些家长日常对孩子的关心不够，不了解孩子的真实情况，在“惊喜”面前，就容易失去判断力、降低警惕心。

骗术没过时，也与一些家长投资教育的盲目心态有关。上述案例中，骗子假扮的孩子说“清华大学资深教授来学校培训，需要好几万元”。触动受骗家长的，显然是“清华大学”这个关键词。为孩子的教育做投资可以理解，但应该保持清醒头脑、理性心态。家长只要向学校和老师求证一番，就不至于上当受骗。

隐私泄露，也助长了老骗术“卷土重来”。家长没多想就通过自己“孩子”的好友申请，往往是看到骗子能准确报出孩子的真实姓名。不得不说，和过去的“群发”比，“进化”了的骗术更有针对性。骗子做“功课”，反映出备受关注的个人隐私泄露问题，也暴露出这方面的监管力度不严。

“缺位” 何 影 绘

【上接第1版①】通过全程海关监管、保税仓专线配送、税收溯源，海淘的商品最快1小时内就能“闪送”到手里！

最近几年，乳制品、冷链冻品、家居用品、化妆品等进口量迅速增加，更有一些高附加值的优质消费品和具有异国风情的特色消费品，通过宁波进口商品中心进入中国市场。

在我们这里随便逛逛，你就会看到收藏级别的雅马哈钢琴、捷克大师制作的“孤品”手工水晶、独一无二的波罗的海琥珀工艺品、精致的日本瓷器，还有轻奢风的丹麦家具等等。

从打造爆品，到展示生活方式，宁波进口商品中心不再隐藏扩张“野心”。目前进口商品中心汇聚了全球6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5万多种商品，覆盖食品饮料、个护化妆、家居用品、生活电器、服饰箱包、文化用品等六大类进口消费品。

今年，疫情“大考”之下，进口商品中心开展了一场场“云购物”活动，通过时下盛行的直播带货，为入驻商家对接资源、引流促销。

在今年的“双11”大促活动中，宁波跨境电商进口单量突破1500万票，连续四年高居全国榜首。（记者 **单玉紫枫** 整理）

【紧接第1版②】解决垃圾回收的“最后一公里”难题。

源头提质管理模式成效渐显。我市创新创建“四色榜单”考核机制，以绿、蓝、黄、红四色，对乡镇（街道）及党政机关、农贸市场、商场（超市）等公共机构进行垃圾分类监督检查并排序，排名结果向市民公示。此外，厨余垃圾“贴桶行动”、沿街店铺“确桶净桶消桶”三桶行动等均取得显著成效：截至11月底，我市厨余垃圾分类质量合格小区占比，从年初的30%提升至90%，有机物含量提高至80%以上；完成中心城区1000多条道路“消桶”工作，沿街店铺垃圾桶精准分类率上升至95.6%。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关于海曙区第二医院二期扩建（西地块）项目房屋征收决定的公告

因公共事业的建设需要，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浙江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宁波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等规定，本人民政府依法作出《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关于海曙区第二医院二期扩建（西地块）项目房屋征收的决定》（海政发〔2020〕65号），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东至空地（临时停车场），南至河流，西至河流，北至石碶北路。具体门牌地址：塘西村詹家堘（实际门牌地址詹家耷新村2号）、塘西詹家堘（实际门牌地址詹家耷69号）（上述门牌地址范围内国有土地上房屋；以上门牌均包括支号，个别门牌如有遗漏，以规划红线为准）。征收房屋总建筑面积约200平方米，征收总户数2户。

上述征收范围内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同时收回。

二、房屋征收部门为宁波市海曙区房屋征收管理服务中心，房屋征收实施单位为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房屋征收（拆迁）办公室。

三、签约期限为30日。搬迁期限自项目签约之日起计算，搬迁期限为50日。具体签约、搬迁期限的起止日期由房屋征收部门另行公告。

被征收人对房屋征收决定不服的，可自征收决定生效之日起60日内向宁波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在征收决定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海曙区第二医院二期扩建（西地块）项目房屋征收补偿方案详见海曙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haishu.gov.cn/）或者征收项目现场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
2020年12月4日

关于鄞州银行·创智钱湖2020宁波东钱湖马拉松期间交通管制及公交改道公告

鄞州银行·创智钱湖2020宁波东钱湖马拉松比赛定于12月12日（星期六）上午举行。本赛事经中国田径协会认证，浙江省马拉松及路跑协会指导，由宁波市体育局、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主办，届时，将有来自省内及本地的4000名跑步爱好者参加比赛。赛事起点设置在环湖北路的雅戈尔动物园南门（比华利至前堰头村路区间），迷你终点设在山水一号位置（近十里四香2号停车场），半程终点设在东钱湖水上乐园正门停车场位置。

具体路线为：雅戈尔动物园南门（起点）→环湖北路→环湖东路→下水湿地公园→秘境段→沙山路→环湖东路→钱湖柏庭（折返）→环湖东路→韩岭路口东北侧→湖边路→水上乐园（半程终点）。

为保障比赛顺利进行，根据《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有关规定，比赛期间将对部分道路分时、分段采取临时交通管制措施，建议广大市民按照相关措施出行；建议所有参赛选手选择公共交通绿色出行或乘坐12月12日组委会在青城路与钱湖大道路口安排的摆渡车出行。现通告如下：

一、交通管制措施

12月10日9时至12月12日13时比赛结束止，对环湖北路、环湖东路、韩天线、沙山路等双向实施交通管控措施，除持有鄞州银行·创智钱湖2020宁波东钱湖马拉松比赛专用证件的车辆和人员外，禁止其他车辆、行人通行，具体如下：

（一）12月10日9时至12月12日13时，环湖北路（前堰头村至比华利南门区间）采取临时交通管制，禁止车辆、行人通行（可绕行梅湖路—鄞县大道—环湖北路（青雷寺）或绕行梅湖路—鄞县大道—环湖北路（前堰头村路对面）。

（二）12月12日0时至13时，环湖北路（青雷寺路口至双虹农产品展销大厅区间）采取临时交通管制，禁止社会车辆通行。

（三）12月12日0时至13时，环湖东路（双虹农产品产销大厅至十里四香区间）双向采取临时交通管制，禁止车辆、行人通行。

（四）12月12日0时至13时，韩天线（十里四香至福泉公路驿站区间）双向采取临时交通管制，禁止车辆、行人通行。

（五）12月12日0时至13时，环湖东路（福泉公路驿站至环路南路韩岭路口区间）双向采取临时交通管制，禁止车辆、行人通行。

（六）12月12日0时至13时，秘境路（韩天线至沙山路区间）双向采取临时交通管制，禁止车辆、行人通行。

（七）12月12日0时至13时，沙山路（秘境路至环湖东路区间）采取临时交通管制，禁止社会车辆通行。

二、停车场管制措施

（一）12月10日9时至12月12日13时，雅戈尔动物园南门停车场采取临时交通管制，禁止车辆停放（社会车辆可停放至雅戈尔动物园北门停车场）。

（二）12月10日9时至12月12日13时，十里四香2号停车场采取临时交通管制，禁止车辆停放（12月10日至11日17时前，社会车辆可停放至十里四香1号停车场，12月11日17时至12日13时社会车辆停放至忠应庙停车场）。

（三）12月11日17时至12月12日13时，十里四香1号停车场采取临时交通管制，禁止车辆停放（社会车辆停放至忠应庙停车场）。

（四）12月10日9时至12月12日17时，东钱湖水上乐园正门停车场采取临时交通管制，禁止车辆停放（社会车辆可停放至东钱湖水上乐园奉钱线位置停车场或宁波外国语学校停车场）。

（五）12月12日0时至12时，环湖东路、韩天线、秘境区间、沙山路区间所有停车位采取临时交通管制，禁止车辆停放。

三、公交线路调整措施

2020年12月10日9时至2020年12月12日12时，2020宁波东钱湖马拉松期间，在东钱湖环湖北路、韩天线、环湖东路等路线，为保证公交线路正常运营，拟对89路、902路、970路、906路、960路、963路、966路、968路实行临时改道运营，具体方案如下：

（一）12月10日9时至12月12日12时，改道线路走向：

1.89路（宁波大学—雅戈尔动物园南门）、902路（市中医院—雅戈尔动物园南门）、970（常青藤小城—雅戈尔动物园南门）、963路（汽车东站-花博园），运营至环湖北路进入环路北路北临时停车场，双向撤销部分环湖北路、环湖东路路段及前堰头村、雅戈尔动物园南门、双虹阁、花博园站点。

2.966路（公交仙坪站—公交仙坪站）在12月10日9时至11日19时，运营至环湖北路、前堰头乡村道路口时，改走高钱生态村乡村道路、鄞县大道、梅湖路至梅湖路环湖北路口后，恢复原线路运营，双向撤销部分环湖北路走向及前堰头村、雅戈尔动物园南门站。

（二）12月12日0时至13时，临时改道走向：

1.906路（火车南广场站-韩岭）、960路（公交仙坪站-洋山岙）、968路（雅戈尔动物园北门-福泉山景区），在上述时间内运营至环湖南路进入公交象坎站，撤销部分环湖南路、环湖东路、韩天线路段及启新高尔夫球场、韩岭↑、韩岭老街、韩岭桥、马山、二灵山温泉、马山休闲露营地、南宋石刻公园、慈云禅寺、东钱湖横街、福泉山停车场↑、福泉山景区、官驿河头、下水村、下水养老院、绿野村、洋山岙村站点。

2.966路（公交仙坪站-公交仙坪站）往动物园方向，运营至环湖北路后，进入环湖北路北临时停车场，撤销部分环湖北路、环湖东路、韩天线、环湖东路、环湖南路、兴凯路、安石路、天池路、白石北路、莫枝北路、连心路及经过上述路段往动物园方向站点。

3.966路从公交仙坪站往韩岭方向，运营至环湖东路后，进入公交象坎站，撤销部分环湖南路、环湖东路、韩天线、环湖北路、莫高路路段及经过上述路段往公交象坎站方向的站点。

四、运动员车辆及人员交通规划措施

（一）因赛事起点周边停车位有限，半程马拉松自驾参赛选手须将车辆停放在环湖西路、青城路沿线临时停车区域，后乘坐组委会设置的摆渡车辆（时间：12月12日6：40-8：30，地点：青城路与钱湖大道路口）前往起点（雅戈尔动物园南门）。

（二）参赛选手可乘坐89路、902路、970路及963路公交车前往雅戈尔动物园南门公交站进行参赛，迷你马拉松自驾选手凭号码布并按照现场工作人员引导，将车辆停放至前堰头村路口附近的接驳站停车场，赛后即12月12日10时之后乘坐组委会疏散摆渡车从十里四香1号停车场返回。

（三）建议所有参赛选手绿色出行，参赛选手凭“比赛专用券”可免费乘坐地铁至【东钱湖站】，后乘坐组委会设置的摆渡车辆（时间：12月12日6：40-8：30，地点：青城路与钱湖大道路口为摆渡点，与地铁站【东钱湖站】B口和C口之间距离仅150米）前往起点（雅戈尔动物园南门）。赛后，参赛选手可乘摆渡车辆返回地铁站【东钱湖站】。

五、其他事项

（一）12月12日0时—13时，东钱湖区域内的赛道沿线景点暂停对外开放，赛道及两侧禁止停放各种车辆（含停车位内），禁止堆放各类物品。

（二）马拉松赛事期间，行经比赛沿线及外围分流管控各交叉路口的车辆，应按照现场工作人员的指挥，改道绕行、按指定地点停放。行人应在赛道外有序排队等候和观看。

（三）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将根据现场道路交通管理实际情况，临时采取禁止、限行、解除等交通管理措施，交通管制路段恢复时间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根据比赛情况决定。

（四）参赛运动员请提前规划路线和出行方式，自驾车辆须严格按照现场要求有序行进和规范停放。所有参赛运动员可通过东钱湖马拉松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交警互联网主页、阿拉警察APP、高德百度导航等了解和掌握更多赛事相关信息。

（五）比赛沿线企业、单位和广大市民群众请提前安排好绕行路线。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宁波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
宁波市公安局东钱湖分局
2020年12月3日